

安康学院科研处文件

科发〔2021〕3号

关于启动 2020 年度安康市科学技术 研究发展计划和指导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安康市科学技术局、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安康市 2020 年科学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的通知》（安科发〔2020〕88 号）和安康市科学技术局《关于下达安康市 2019 年科学技术研究发展指导计划的通知》（安科发〔2020〕90 号），为做好 2020 年安康市科学技术研究发展计划和指导计划项目实施工作，确保按期完成项目预定的各项任务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我校 2020 年获安康市科学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 14 项，获准资助项目总经费 25 万元。具体项目名称、课题组成员及经费情况详见附表 1。

二、我校 2020 年获安康市科学技术研究发展指导计划项目 5 项，经费自筹。具体项目名称和课题组成员详见附表 2。

三、依照安康市科技局文件精神，项目实行课题主持人负责制和合同制管理。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接本通知后，通知项目主持人填写《安康学院科研项目合同书（责任书）》，二级学院审核后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前将合同书一式四份（要求正反两面 A4 纸打印）统一交科研处项目管理科办理项目启动手续，逾期不予办理。

四、项目一经启动，项目负责人及其所在学院务必按照项目研究的有关要求，切实履行研究承诺，按时完成研究任务。在实施过程中，如遇有重要变更或无法解决的问题，项目主持人要及早报告科研处，由科研处协调处理并将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安康市科技局，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取得预期的科研成果。

注：所需表格可到科研处网站文件下载中心下载

附件 1: 安康学院获 2020 年度安康市科学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一览表

附件 2: 安康学院获 2020 年度安康市科学技术研究发展指导计划项目一览表



科研处办公室

2021年3月12日印发
